

· 信仰之光 ·

信心是堅持誠實

經文：「誠實人必多得福，想要急速發財的，不免受罰。」

箴言廿八：20

在一次聚會中，大家在討論「父親的願望」，每一個人都希望成為父親心中的願望。可是大家所談的無非就是，我的父親希望我當醫生、我的父親希望我當老師、我的父親希望我像王永慶……，只有一個學生說：「我的父親希望我做一個誠實的人。」我們從聖經中知道大衛王為兒子所羅門祈禱說：「耶和華我們列祖亞伯拉罕、以撒、以色列的上帝啊！求你使你的民常存這樣的心思意念，堅定他們的心歸向你，又求你賜我兒子所羅門誠實的心，遵守你的命令、法度、律例，成就這一切的事。」歷代誌上廿九：19。

有一天，一個風和日麗的下午，父親牽著兩個兒子的手，準備到森林公園郊遊，公園內有許多遊樂設施，是小孩子的天堂，二個兒子都非常高興。

當父親要買票時，問售票小姐說：「要三張票，一個大人、二個小孩，一共多少錢？」

售票小姐說：「大人一張二十元，小孩子身高一百二十公分以下只要五元，一百二十公分以上十元，請問你的孩子身高多高？」

父親回答說：「小兒子一百一十公分，大兒子一百二十二公分。」

說完便將三十五元給售票小姐。售票小姐對父親說：「先生，你真誠實，你的大兒子只超過二公分，如果你不說，看不出來，就可以省下五元，更何況我也看不出你的兒子的身高。」

父親對小姐說：「你不知道我兒子的身高，但是我兒子對他的身高卻記得一清二楚。」

父親要求兒子誠實時，隨時隨地都要做一個誠實的人。

祈禱：「求主幫助我們知道誠實的人才是神所喜悅，神所賜福的。」阿們

· 靈修小品 ·

絕處逢生

詩篇八四：6

有一則故事：有一個喜愛旅行的青年，一天背著簡單的行李，到沙漠區去旅行，他走著走著，不小心掉進一個流沙坑裡。旅人一時驚嚇，拼命掙扎，發現自己越用力掙扎，越陷越深，忽然驚覺自己不能動，否則越陷越深，就死路一條了。

旅人知道自己不能動，但是也不能等死，只有靠別人來救他，因此大聲哀號，希望有人聽到他的求救聲，只是時間一分一秒的過去，過了幾個小時都不見人影。

時近中午，太陽越來越烈，只覺得越來越疲憊，無論什麼方法都無法脫困，唯一的方法就是有人來救他。

旅人哀號的聲音也越來越小，心中開始抱怨：「為什麼偏偏是我，這麼倒楣，早知道不要走剛才那條路。」他這樣又氣又恨，又過了幾個小時。

當天色漸漸轉黑，夜晚的沙漠比白天更危險，不僅氣溫驟降，許多動物也會趁夜間出來覓食，眼見生存的機會越來越渺茫。這時旅人想著：如果今天是我人生最後一晚，何不好好欣賞黑夜的星空。於是全身放鬆，仿如躺在沙漠中，抬頭仰望黑夜的星光。

想不到，自己放鬆的躺下，反而覺得自己浮在沙土上，他智慧地、輕鬆地向前移動，竟然脫離了流沙。

親愛的兄弟，在這故事中，我們看見這位旅人以自己的經驗，要享受旅行之樂，想不到卻遇見了流沙，在束手無策之時只得等死，就在絕望之際，他放鬆的仿如躺在沙漠中，享受黑夜的星空，想不到，在完全放鬆之際，自己反而漂浮在沙漠之上。在人生當中，我們常遭遇苦難，當我們還在乎得失，而擔心苦惱時，反而陷入愁雲慘霧之中，學習放下得失的心，放棄掙扎，坦然面對，反而能安然渡過。如同大衛說：「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也不怕遭害，因為你與我同在。」詩篇廿三：9，「他們經過流淚谷，叫這谷變為泉源之地。」詩篇八四：6。

· 家庭分享 ·

讓人民得到自由

戒嚴令解除已經四分之一世紀了，但是無形的恐懼還是束縛著台灣社會，為奴的心態仍然阻礙著人們成為負責任的公民。當整個社會都在追求個人安適與成功，集體的貪婪之心腐蝕了一個團體，我們需要認真求真理，來打開這更多的枷鎖。

耶穌曾說：「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這些起初大發熱心追隨耶穌的猶太人，卻不高興地回應：「我們是亞伯拉罕的後裔，從來沒有做過誰的奴僕。你怎麼說：『你們必得以自由』呢？」（約翰福音八章卅一-卅三節）

這些人「從來沒有做過誰的奴僕」嗎？他們的祖先不是在埃及長期為奴，經過許多艱苦的抗爭，紅海在前，追兵在後，千鈞一髮地逃出為奴之地的嗎？不是曾經在曠野裡懷念為奴之地的肉鍋，輕視上帝為他們預備的嗎？寧放棄自由而換取安適的生活嗎？豈不是被擄到巴比倫，在那遙遠的，不能自主的土地上唱著懷鄉的悲歌嗎？他們自己不是正在羅馬帝國的統治下，難道看不見自己的同胞被強迫走一里路服役，外衣莫名其妙被徵收，毫無理由就被統治階層擱臉頰的苦況嗎？

難道羅馬政府給予他們一個分封王希律，假裝尊重他們的宗教自由，給宗教領袖一點甜頭，就讓他們忘了上帝一路帶領以色列脫出為奴之境的苦心？他們眷戀在暴政下卻還算安適的生活，拒絕使人得自由的真理，甚至對宣揚真理的人萌生殺意。

許多人批判台灣是個健全的社會，這種集體的失憶，和這群不自由，卻認定自己是自由的人很像。戒嚴時期，多數人選擇忍氣吞聲生活，不敢說出與政府意識型態相反的意見。當有人挺身而出，卻遭到打壓、逮捕、監禁、甚至殺害時，媒體加以笑罵，引為警戒，卻不敢出聲責備那真正的政治迫害者。

而解嚴並不意味人心得到自由的，政治民主的路也還很長。報禁解除了，但要求台灣獨立與尊嚴的《自由時代》雜誌還是被沒收，負責人鄭南榕先生是在解嚴後二年，面對司法迫害自焚而死。民主自由的路艱辛難行，得付上生命為代價。

今天，我們要怎樣回應耶穌「真理必叫你們得自由」的邀請？健忘地以為自己未受奴役，歌頌我們享有的特權與甜頭嗎？還是

· 讚美歌詞 ·

永不灰心

1. 不要愁悶，不要失望，堅定信心相信主，一切事上盡忠為主，主必賜恩典豐富。
 2. 雖重擔壓住何足傷，生活乏味又何傷，仰望主者必得榮光，求主開路可前往。
 3. 不要愁悶不要失望，惟要靠主的膀臂，在主深恩可以安居，主必賞賜福與你。
- ※永不灰心，在傷痛中，耶穌能使你亨通，要信靠主，試煉最大時要歌唱，放心壯膽信靠主。

· 信息分享 ·

主耶穌在地上寫字

吳淑慧牧師講

約翰福音八：1-11

一、前言：

今天是文字事工主日，我們透過文字能夠成為傳福音的利器，倘若文章的內容進入人的心坎裡，如同耶穌的話語寫在人的心版上，將是一個直接有效傳福音的方式之一。

二、耶穌在聖殿教訓人：

今天的經文簡要提供耶穌在聖殿教訓人，每夜出城在一座山名叫橄欖山住清晨百姓上聖殿到耶穌那裏要聽他講話。在四福音書中常常可以看到：耶穌在耶路撒冷的講道造成轟動，許多人受

到感動，但也有一些反對祂的人，因為祂的話語愈來愈嚴厲的指正，特別是那些宗教領袖。宗教領袖們感覺到耶穌侵犯了到他們的地盤和利益，就開始製造事端來攻擊耶穌。在約翰福音第8章記載，有一次，耶穌正在聖殿教導眾人時，突然有經學士與法利賽人帶一個行淫時被抓到的婦人到耶穌面前，以強硬口氣逼問耶穌：「這婦人是正行淫之時被拿的。摩西在律法上所吩咐我們，把這樣的婦人用石頭打死；你說該把他怎麼樣呢？」（直譯：你個人的意見怎樣？）」（約翰8:1-5）雖然這些人表面上看起來是用律法的問題來問耶穌，其實，他們的動機是不單純，法律上沒有羅馬政府的許可是不可以殺人，他們是要用一個試探性的問題來加罪於耶穌，目的是希望跟從他的人減少再減少，以致不再有人跟從祂。

三、各人不同的反應：
從這段故事，我們看出經學士與法律賽人的心態是無情的，因為照申命記的說法，凡若犯這種姦淫的罪的應該兩人一起用石頭打死。可是，經學士與法律賽人卻只拖這女人出來，讓她在眾人面前受辱。其實，詳細的查驗摩西的律法，要求要有兩個證人，並且能夠陳述答辯，就是死罪也得讓人出自內心認罪：「我得最了耶和華，我該死！」

摩西律法的精神是在於「愛」，要犯罪的人確實知罪；明白自己無能為力，從而明白上帝的救恩。卻不是用表面的字意來束縛人、凌辱人，經學士與法律賽人利用摩西律法與這女人做為鬥爭的工具，利用別人作為棋子陷害人，以明顯的罪掩蓋他們的隱藏的罪惡比任何人更深重！

耶穌稱這樣的人是「假冒偽善」(Hypocrite)的人，其中的「hypo」本來是指「在下面」(Under)的意思，也在描寫「在舞台後面配音的人」。在許多社會事件，家庭鬧劇，甚至教會中的爭執都有一個共同現象，即在每一事件背後都有一個或多個「藏鏡人」；甚至他讓別人在表面上當壞人，自己出面當「和事佬」(好人)，這種人可以導演許多衝突事件，但自己扮演「好人」的角色，甚至指責別人的不是，這是十足的「假冒偽善」的人，而我們基督徒最常在社會中扮演此種角色，不可不慎！

分享一個小故事：有位著名的猶太拉比，有一次在匆忙中遇到學生，學生問老師為何如此匆忙？老師說：「忙著做善事！」

學生很好奇就跟在老師後面，要看老師到底要去做什麼善事？不料，拉比卻走進一間公共澡堂。學生感到納悶，等老師洗完澡出來問他說：「老師！你說你忙著去做善事，為何來此洗澡？」老師回答：「清潔自己就是最大的善事！」。所以有人問希臘哲學家賽理斯：「最難做到的是什麼？」他說：「認識自己。」人再問他：「最容易做到的是什麼？」他說：「給別人勸告。」我們的感受是什麼？羞恥、無恥、痛苦、絕望，生氣那一個男人在那裡！在此情況下，耶穌彎腰在地上寫字，耶穌的心意是不要在此情形下定此婦人的罪，但經學士與法律賽人肯不肯放耶穌過，還一直問不停。耶穌就挺身起來，對他們說：「你們中間誰是沒有罪的，誰就可以先拿石頭打他。」說完之後，第二次彎腰在地上寫字。

耶穌在此對「罪」的定義及觀點非常清楚，在這裏「沒有罪」指的是不會犯過錯的人，或不會犯罪的人，除了上帝，把所有的人都包含在裏面，耶穌提出的挑戰是人自己的行為、動機，以及在上帝面前的生活。耶穌提醒人不要無視自己的罪，卻毫不留情地審判他人，結果沒有人通過考驗，或許這是群眾離開的原因。耶穌靜默繼續在地上寫字，靜待他的話同時，他的話在中人的心中產生作用，把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問題「你說該把他怎樣？」的答案留給群眾，而群眾中年長者因人生的體驗比較多，較容易領悟耶穌的意思，於是他們「從老到少」地走了。

楚知在第二節明確地對那婦人說：「以後不可在犯罪！」耶穌清楚知道那婦人的行為絕對是犯罪；這句更直接翻譯是「你不要一直停留在罪中」。當然耶穌知道所控告她的罪是姦淫，但耶穌要表達的是整個人的改變。

在結尾：「在一個知識爆炸，語言多元的世代及社會，要做正確的判斷實在極為困難！基督徒要學習基督的精神，暫時保持緘默！」
腰在地上寫字。耶穌提督要學習基督的精神，暫時保持緘默！
「假如你有聖靈同行：就能夠保持適度的緘默，這就是大有智慧。願我們學習耶穌「彎腰在地上寫字」的精神，不隨便定人的罪，不照己意論斷別人！盼望耶穌在地上寫字，所寫的話語，寫在我們每一個人的心版上。」

主後二〇一二年七月廿二日(第廿卷第卅期)

主日禮拜

時間：上午十時整
講道：張金城牧師
司會：林信雄長老

◎恭候上帝的話

一四九首

◎主禱文
第五十八篇

五五二首

◎聖禱詩
撒母耳上十六：1-13
「逆轉勝的人生」

◎應答上帝的話

三七九首第一節
三八二首第五節

◎奉獻告白
三三七首
會張會張王會會
牧 牧 龍 牧 牧
眾師眾師事眾眾
師師隊者者眾

◎奉行上帝的話

會聖會會司李會
歌 會 會 淑惠
眾隊眾眾者妹眾